

2021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说明

按照《预算法》规定和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2021年县级预算选取县妇联等5个县直部门(事业单位机构改革调整前口径)预算整体绩效目标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等20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涉及17个部门单位，预算金额2.56亿元,以参阅资料形式提报县人大。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由县直预算部门负责编制，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项目绩效目标由县级主管部门负责编制，按资金用途及支出方向，分别从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科学设置指标和指标值。此项工作尚处于起步阶段，仍有一些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探索。下一步，将围绕构建“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以做实做优项目绩效目标龙头和基础，突出重点，强化措施，推动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向纵深发展。